

全 团 要 讯

第 4 期

共青团中央

2021 年 3 月 4 日

【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专刊之三】

编者按：经党中央同意，2019 年 10 月开始，团中央在 10 个省份的 20 个县（市、区）开展了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综合试点，经过一年多的实践探索，取得了一批重要工作成果。团中央对试点成果进行了深入梳理、分析，从团干部管理、基层组织设置和运行、团员发展和教育管理、加强党的领导和优化保障等四个方面提炼出若干深化改革的具体路径，同时选取了借鉴性较强的实践案例，现分 4 期编发基层组织改革专刊，供各地参照。

团员发展和教育管理方式改革

【问题现象】

严把入团关口、提高新发展团员质量，是加强团员先进性建设的一项基础性工作。近年来，全团大力加强团员总量和结构调整，团员队伍规模进一步趋于合理，青年入团积极性明显增强，但发展团员工作中的随意性、“唯分数”、“唯业绩”、团前培养教育缺失等问题仍然存在，新发展团员质量不高问题依然突出。

【原因分析】

《团章》对于团员的标准描述比较宏观抽象，《发展团员工工作细则》更多体现的是程序性规定。具体到某个群体、某个地方，在“什么样的青年能入团”等问题上，基层缺乏明确的标准规范。实践中，贯彻团员标准特别是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的要求，往往由于缺乏分层分类具体指导而难于把握，导致像学生成绩等一些显性要求更容易被片面强化。

【改革对策】

分领域细化入团标准，根据不同年龄段、不同职业团员群体的思想认知水平和行为特点，将宏观抽象的入团标准细化为可操作可衡量的具体标准。通过建立和落实推优入团、积分入团、评议入团等制度，把思政课考评优良、8学时团课学习合格、年度20小时志愿服务时长等作为入团必备条件，推动青年学有标尺、行有所依、评有所据。

【基层案例】

在推进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综合试点中，大冶市、中牟县、兰考县、丹凤县、赫章县、贵定县等地普遍通过在中学领域探索实施入团积极分子“积分制入团”，推动学生入团规范化，实现了学有标尺、行有所依、评有所据，持续提升团员发展质量。

湖北省大冶市“积分制入团”

“什么样的学生能入团？”“学业成绩好是不是就能入团？”“确定发展对象如何协调与班主任的意见？”这些问题困扰着学校的团委书记们。改革中，大冶市在中学领域明确发展团员标准、规范发展程序，形成确定对象、培养教育、量化考核等一整套发展团员机制，对入团积极分子重点实施“积分制入团”，推动中学生入团规范化、制度化。

1. **明确标准分值，定好尺子。**制定《学生入团积极分子考核表》，明确思政考评、团课学习、志愿服务、荣誉表彰、参与管理、综合素质、日常表现等7个方面具体内容和分值。其中，“思政考评”涉及思想觉悟、政治素质等内容；“团课学习”涉及中学团校学习要求；“志愿服务”要求参加志愿服务时间不少于20小时；“荣誉表彰”涉及学生所获各级各项荣誉；“参与管理”涉及在班级、学生会、社团中服务同学的经历；“综合素质”涉及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学习成绩等要求；“日常表现”涉及参加集体活动、遵纪守法等内容。特别强调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提高思政考评、团课学习、志愿服务等3项权重，明确入团积极分子在实践中彰显先进性。

2. **细化操作流程，选好苗子。**在初中落实少先队推优入团，确立入团积极分子。中学团委书记牵头成立“积分入团”工作小组，吸纳班主任、党员团员教师参与，指导团支部听取培养联

系人、团员和学生意见，逐项填写《学生入团积极分子考核表》。单项得分不低于该项分的 75%、总分不低于 80 分的具备入团积极分子资格。结合个人自评、同学互评、老师点评结果，按积分高低确定团的发展对象。严格落实团员发展的 10 项规定步骤，重点环节公示，校团委在关键步骤、具体要求上及时提醒。

3. 推动积分运用，育好种子。在开展积分入团过程中，组织入团积极分子参加中学团校集中教育，充分利用红色教育基地、新时代文明实践室、青少年科普教育等阵地开展实践学习。要求入团积极分子网上注册成为志愿者，服从学校和社区安排，开展到村（社区）报到、参加志愿服务活动。试点一年来，全市入团积极分子服务总时长达到 3.3 万多个小时。结合积分成果，开展十星（进步星、优秀星、奉献星、才艺星、文明星、先进星、学习星、道德星、纪律星）学生团员评比，设置基本指标、个性指标和加减分指标，采取自评、互评、班级评、学校评的方式，激发团员先进性。

团大冶市委“积分入团”工作坚持定性和定量分析相结合，通过分类分段设置积分评价内容，增强团员发展的进阶感，让发展团员流程更加有形，是破解发展团员标准抽象的有效举措。

分送：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团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有关部委，省级党委分管领导。

团中央机关各部门、直属单位负责人，省级团委书记。